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13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1,978.93万元。鉴于公司母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存在未弥补亏损，暂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相关条件，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能达	股票代码	0025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炎	王大勇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9108号海能达大厦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9108号海能达大厦	
传真	0755-86133699-0110	0755-86133699-0110	
电话	0755-26972999-1170	0755-26972999-1170	
电子信箱	stock@hytera.com	stock@hyter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我国专用通信领域的领军企业和全球专用通信领域的技术领先企业，秉承“不懈努力，为用户创造价值，让世界更高效、更安全”的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全球值得信赖的专用通信及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基于专网通信领域的领先优势，持续加大对公专融合通信、智能指调、卫星通信、AI、芯片等技术的研发投入，稳固窄带基本盘业务，持续加大成长型业务投入，不断拓展有竞争力的用户场景化业务需求解决方案，并战略性提出“AI专网”发展理念。公司依托新一代智能化指挥调度系统、安全可靠的专用融合通信基础网络和多种形态的信息化装备，为公共安全、政务应急、大交通、能源、工商业等多元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语音、数据、视频等服务，深挖行业痛点，聚焦客户场景化需求，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和经营效率，并通过全球化营销网络为客户提供丰富完备的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致力于打造更高效、更安全的通信环境，推动全球客户业务升级与安全水平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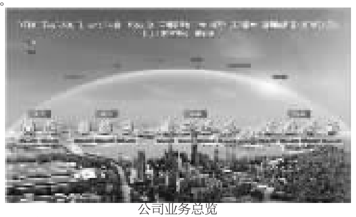

公司业务总览

（一）核心产品及解决方案

1、窄带数字专网产品及解决方案

窄带数字专网产品及解决方案为公司的基本盘业务，主要为公共安全、政务应急、公用事业和工商业等特定行业提供应急通信、指挥调度及日常工作通信等专用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具备广覆盖、快速响应、安全可靠等特点，可满足客户关键语音通信和指挥调度的响应需求。公司全面掌握PDT、DMR和TETRA等国内外主流专业无线通信数字技术标准，拥有从底层协议、系统网络到统一平台、应用软件、多形态终端产品，再到一站式落地交付的全产业链布局，可为全球各行业用户提供不同场景下的端到端产品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产品矩阵、丰富系列产品型号，深度夯实垂直行业覆盖能力，积极参与公安、应急、铁路、电力等重点领域专用通信标准制定。终端层面，公司紧扣铁路行业需求，推出行车安全通信终端新品及多款通信模块，大力推广铁路无线列调对讲机TP530L，进一步填补行业空白；全面升级商业终端，扩充机型频段覆盖范围以适配全球市场差异化需求，持续拓展方案应用场景。系统层面，扩展SDR集群一体化基站频段布局，在深耕公安、应急行业基础上，新增覆盖国内其他垂直行业及海外用户需求的150M、400M频段产品，有效降低用户专网建设与运维成本。电力领域，公司加大资源投入，一方面参与电力EPDT1.0标准制定与产品研发，满足远距离无线涉控、应急语音通信需求；另一方面主导高速率EPDT2.0标准制定及产品开发，为切入配电自动化领域奠定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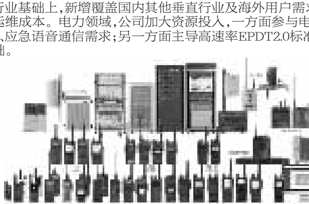

窄带专网产品族

2、公专融合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专融合是专网宽带化演进的发展方向，相比于全宽带网络建设，公专融合解决方案具备覆盖面广、投资与运维成本较低的优势，是行业用户构建业务适配、自主可控且经济高效的通信系统的最优解决方案。作为公专融合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积极推动公安、应急、铁路、能源等行业标准制定，推出PDT+MCX、PDT+PoC、TETRA+MCX、TETRA+PoC、DMR+MCX、DMR+PoC等融合通信架构，打造多种类端接入、融合互通、可靠韧性、无缝过渡的公专融合解决方案，重塑产业形态。面对不同行业的客户需求，公司针对性推出3GPP宽带集群标准MCX平台、公网集群PoC平台、融合通信平台、执法证据管理平台、大屏智能终端、POC终端、执法记录仪等公专融合产品和智能化应用，构建的公专融合解决方案可实现业务、应用、平台、网络、终端多层次的深度融合，广泛应用于公共安全、政务应急、铁路、机场、城管、交通执法等各大垂直行业。在网络层，通过横向打通公网、窄带专网、4G/5G专网以及现场应急网，实现多网络、多制式的互联互通；在平台层，提供窄带集群、公网集群、融合通信、证据管理、组件化赋能等多种服务，实现前端多形态感知设备的统一接入；在感知层，支持包括PDT/DMR/TETRA终端、双模终端、公网对讲终端、执法记录仪、大屏智能终端、布控球、智慧警车等终端设备的接入，为前端感知设备提供音视频通信、全域定位、多媒体数据、边缘计算等功能。公司的公专融合产品正在快速升级迭代，同时，公司积极构建开放生态圈，帮助用户实现通信网络的平滑演进，为垂直行业带来全新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公专融合产品布局，平台与终端能力同步提升。平台层面，公司持续推进3GPP宽带集群标准MCX平台及公网对讲PoC平台的能力建设，其中，MCX平台在提升安全性、可靠性及弱网适应能力的同时，完成面向运营商需求的版本迭代，成功与中东某运营商签署MCX合同，并依托铁路与轨交行业将其确立为下一代专网通信标准的契机，在多个城市轨交部门完成测试验证；PoC平台在全球部署多套自运营平台，满足商业用户公网音视频对讲需求，同时，通过为现有窄带用户部署融合通信平台，有效带动执法记录仪、宽带智能终端等产品销售增长；执法证据管理平台（DEM）完成版本迭代，进一步强化数据基础、证据描述、司法保全三层“证据系统”能力，已在中东、拉美、亚太等地区司法、市政及监狱等行业完成部署。终端层面，推出融合PDT、公网与北斗卫星通信的多模终端PDC690/PDC690S，及面向公安、应急行业的多模终端PDC650；推出满足MCX核心业务要求的政务安全终端PNC660，填补行业空白，强化数据与使用安全；推出面向铁路的宽窄融合终端PDC580，及全面提升语音质量、通信性能与平台适配能力的PoC终端P50/P50Pro；持续提升全新一代执法记录仪系列SC580/SC780/SC880的产品性能，针对行业终端PNC460/PNC460ex产品新增高精度定位RTK能力，进一步增强铁路、石化等行业用户的应用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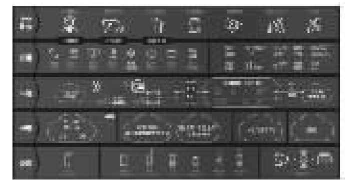

融合架构

公专融合产品族

3、智能指挥调度解决方案

公司智能指挥调度解决方案融合了公专融合通信、大数据、视频、AI智能等多种技术手段，基于深厚的客户业务洞察能力与多网融合通信技术积淀，以及长期在安全标准领域的经验，为公共安全、政务应急、轨道交通、城市管理等行业客户提供契合实战场景的业务应用，为客户带来极致高效的用户体验。在产品层面，通过构建大数据知识中枢，全面对接警情、舆情、社情，运用先进的自然语言处理技术（NLP）实现数据的结构化、标签化，构建精准丰富的专题库和智能分析模型，形成指挥调度智慧大脑，赋能各业务环节。依托融合通信平台、移动智能终端以及大数据知识库，实现多模态数据深度融合与实时可视化呈现，端到端保障各类数据顺畅流转、音视频通信可靠指挥，切实满足多元化指挥管理需求。技术结构上，采用微服务架构和模块化设计，使得产品模块既高度聚合又灵活耦合，能够快速响应行业用户的定制化需求。同时，紧跟指挥中心软件最前沿技术趋势，深化AI技术在业务中的深度融合应用，形成一套兼具技术创新与实战效能的综合解决方案。在国内，依托市场优势深入开拓公共安全、政务应急等行业，在海外建设多个市、州级别指挥中心项目，建立了指调产品的国际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指挥调度产品持续迭代升级，核心技术落地与市场拓展均取得显著进展，智能化水平及跨层级、跨多形态终端联动能力实现跨越式提升，全面推进“AI专网”战略落地见效。技术架构层面，公司创新性地采用“国产大模型+行业小模型”双模协同架构，深度强化AI分析、智能研判及辅助决策核心能力，已成功完成实战化部署应用，构建起“更智能、更快捷、更精准”的双模AI智能指挥体系。智能化升级与产品创新方面，与行业头部机器人公司深化合作，推出新一代四足机器人综合解决方案，全面覆盖巡检侦查、应急通信、救援处置等核心场景，完成实战化验证并投入实际应用；整合接入多类型国产大模型与行业定制小模型，深度融合语义识别、语音识别、图像识别等核心AI技术，构建新型智能指挥中枢，该中枢作为专用通信“智慧大脑”，为执法记录仪、对讲机、四足机器人等全系列硬件产品提供标准化AI能力支撑，大幅提升公共安全用户应急处置与协同调度效能；依托智能指挥中枢，研发AI融合指挥调度产品，精准覆盖公安、应急两大核心行业用户，深度赋能行业用户实战处置能力提升。市场落地与规模化应用层面，国内外布局同步推进、成效显著。国内市场，公司积极参与部级用户牵头的全国情指行一体化联动规范制定，主动对接行业标准，已在四川、湖北、福建、山西、陕西等多个重点省份实现规模化应用，有效支撑地方指挥调度体系智能化升级，赋能公共安全治理效能提升；海外市场，指挥中心系列产品同步迭代升级，全面融入语音识别、图像识别、行为识别等AI技术，显著提升接警响应速度与指挥调度精准度，完善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产品已成功落地拉美、中东、非洲、南亚等核心区域，覆盖市政级、国家级等多层级客户，为海外客户提供全方位、定制化的智能指挥调度服务，进一步拓展全球市场布局。

指挥调度平台方案

4、应急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应急通信全系产品及解决方案已完成全面升级，涵盖窄带自组网、宽带自组网、窄带便携集群基站、应急短波电台、手提应急指挥箱、应急指挥业务平台等核心产品，显著提升了现场应急通信覆盖，进一步加强了中远程应急保底通信能力，全面具备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等特点，以快速部署、融合联动指挥为核心特征，为多个省级单位建设、交付了应急指挥平台和现场应急解决方案，并多次在省部级应急演练中展现专业能力，同时为多个海外国家的紧急救援、警察等行业客户提供了专业的应急通信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正逐步成为消防救援、林业防火、电力巡检、自然灾害救援、高级别安保等场景中音视频指挥调度保障的重要手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应急通信技术核心竞争力，陆续发布全新的专业级短波固定、车载及背负式民用电台产品，与已发布的第二代窄带自组网、宽带自组网、窄带集群基站、便携指挥箱等产品协同配套，构建起覆盖现场通信至中远程通信的全场景应急产品组合方案。在国内市场，公司推动应急通信产品与解决方案深度赋能电力场景，已为天津、河北、河南、山东、湖北、辽宁、黑龙江、福建等10余省电力公司提供坚实的电力安全保障与技术支撑，同时持续为多地应急国债项目提供优质应用支持与技术服务。在海外市场，持续加大拓展力度，成功复制国内项目成熟经验，通过迭代产品力、拓宽合作渠道，海外应急业务销售额实现较快增长。此外，公司积极布局行业机器人、无人机应急通信及低空监管保障类产品，公司应急通信方案可适配系留无人机、固定翼无人机、复合翼无人机、四足机器人、履带式探测机器人等多类无人机及无人装备；与行业头部机器人企业深化合作，推出新一代四足机器人综合解决方案。此外，公司作为标准总体技术与物理层两项标准的组长单位，深度参与应急管理部牵头制定的宽带自组网行业系列标准制定，目前，该标准已顺利完成行业委员会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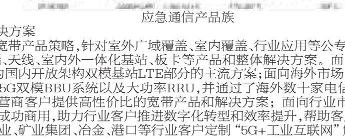

应急通信产品族

5、宽带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精耕4G/5G宽带产品策略，针对室外广域覆盖、室内覆盖、行业应用等公专网通信场景，可提供包括宏站、核心网、网管、终端、天线、室内外一体化基站、板卡等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面向国内市场，公司为运营商提供4G DU板卡，成为国内开放架构双模基站LTE部分的主流方案；面向海外市场，基于运营商和客户需求的深入理解，开发了4G/5G双模BBU系统以及大功率RRU，并通过了海外数十家电信运营商测试，已为中亚、中东、非洲等地区的运营商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宽带产品和解决方案；面向行业市场，公司提供的宽带集群P-LTE解决方案并已成功商用，助力行业客户推进数字化转型和效率提升，帮助客户构建“5G+工业互联网生态圈”，为大型国有企业、矿业集团、冶金、港口等行业客户定制“5G+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一带一路”国家4G扩容与5G网络升级的战略机遇，实现了业务的稳健拓展。持续推广4G/5G宽带产品，在多国实现商用，与主流运营商建立稳定合作，构建“4G全覆盖、5G聚焦热点”业务形态，助力当地数字化水平提升。通过深度参与网络规划，公司开发大功率RRU、双频段RRU等产品，并对三频段RRU及AAU产品进行预研，以满足未来网络部署需求。专网市场方面，依托前期布局，积极推广无线宽带技术，为铁路、能源等行业客户开发定制化4G RRU产品，并针对边远地区农网覆盖需求，推出低频段长距离覆盖基站产品，成功解决复杂场景下的网络覆盖与数据传输难题。同时，公司在3GPP 4G LTE/5G NR产品与技术积累基础上，积极叠加向6G演进的AI原生新空口和NTN相关技术能力，尝试相关新技术在Pre 6G的场景应用。

4G/5G宽带产品族

6、卫星通信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在卫星通信行业拥有业界领先的技术和设计水平，具备灵活的产品方案和快速交付能力。公司面向公共安全、航天航空、海事、轨道交通、矿业、卫星音视频广播、电信运营等行业客户提供一系列卫星通信关键组件，涵盖噪声放大器（LNA/LNB）、功率放大器（BUC）、冗余备份控制器等元件，以及车载、船载、便携式和固定站、主站等全系列卫星通信终端设备。同时，公司紧跟卫星通信技术发展趋势，在低轨卫星领域，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潮流，充分利用此类系统突破传统网络地域、时空限制的特点，丰富产品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完善市场覆盖。公司升级推出PNC460天通卫星版本，并在业内率先发布支持“PDT+公专融合+北斗短报文”三合一应用的多模智能终端PDC690S，进一步强化应急救援通信保障能力。公司积极布局低轨卫星业务，持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不断拓展卫星产品应用场景，重点面向全球发展中国家公共安全部门推进卫星专网建设。目前，公司卫星通信产品已在中亚、南亚、中东、非洲等“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实现深度布局与规模化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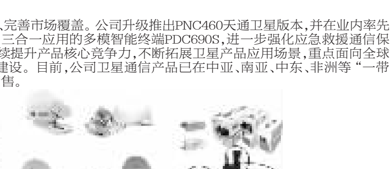

卫星通信产品族

7、EMS智能制造业务

公司EMS业务立足高端制造能力，聚焦新能源及汽车电子、机器人、通信及服务器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包括部分产品研发、物料采购、精工制造、全球物流等高品质一站式供应链服务，逐渐成为公司的业绩稳定增长的支撑业务之一。新能源及汽车电子业务作为公司EMS业务重塑后重点发展方向，主要产品包括电池管理系统（BMS）、驱动电机控制器（MCU）、发电机控制器(GCU)、充电模块、车联网硬件等，客户覆盖大部分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厂商以及国内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厂商。公司持续加大对行业资源的投入，提升制造能力、品控能力、自动化及信息化水平，以及研发水平，构建EMS业务核心竞争力。得益于公司先进的制造能力及精益求精的质量要求，已通过IATF16949、ISO9001/14001/45001、CIT、CIS、CCC、ESD、TUV等资质认证，先后被多家行业领先企业、战略级客户授予“行业数智标杆企业”、“最佳质量奖”、“最佳交付奖”、“最佳供应商奖”等多项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与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厂商以及国内头部新能源汽车厂商的合作，目前产品服务的终端车型覆盖了特斯拉、极氪、小鹏、问界、理想、大众、宝马等乘用车热门车型，新能源商用车领域拓展了的新势力头部客户，持续推进新能源及汽车电子核心零部件的研发产品落地及市场化。在机器人领域，基于与国内头部互联网零售科技企业达成的战略合作，公司持续完善低空经济领域的布局，已为工业无人机客户产品实现量产交付，进一步提升在低空经济领域的供应链配套能力，同时积极拓展扫地机器人、割草机器人、陪伴机器人、人型机器人等服务型机器人领域的客户资源并挖掘市场机会。在服务器及算力领域，业务已从传统服务器延伸至AI算力服务器，面向部分客户实现量产交付，并持续为算力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制造及供应链支撑。

（二）行业解决方案

公司基于核心产品以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入理解，结合AI智能化和低空经济快速发展趋势，针对全球公共安全、政务应急、大交通、能源、工商业等行业的不同特性和差异化的应用场景，首次提出“AI专网”理念，将AI能力融入到用户的场景化解决方案中，进一步提高专网应用效率，实现对客户不同领域的业务支撑和价值实现。

公共安全领域，公司以“情指行”一体化指挥中心为核心，以窄带、宽带、公专融合、自组网、卫星网络为基础，并新增无人机侦查与反制，无人机巡逻等业务模块，以新一代融合通信平台为纽带，为行业客户提供灵活丰富的专用通信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解决方案已广泛应用于专业执法、泛执法、应急处突、市域治理和社会治安管理等领域，实现城市公共安全与政务应急多维度的信息采集分析、资源共享、动态预警与快速响应，在预防、发现和制止突发事件，打击犯罪和城市及社会管理等职能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助力政府职能部门和组织全面提升重大风险防范能力以及应急事件处置能力，创造更安全的社会环境。

政务应急领域，公司利用公专融合、固移结合来解决应急通信问题，在省级核心网领域占据了较高份额。同时，国家在政策层面对应急通信保障网络建设给予了较大的重视与支持，发布专项国债资金用于全国范围的网络构建。

交通运输领域，公司针对行业客户需求，依托融合通信平台、新一代数字列调、宽窄带数字集群系统、自组网、指挥调度以及多种制式的终端产品，为客户提供智慧铁路、智慧城轨、智慧机场、智慧港口等一系列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提升行业运输各细分行业运输调度、生产作业、旅客服务、经营管理的通信保障能力和工作效率。能源领域，公司针对石化、电网、钢铁、矿业、核电、等客户需求，依托应急指挥系统、宽窄带数字集群系统、防爆智能终端等产品，并结合5G、AI技术赋能，为客户提供智慧能源、智慧矿山、智慧钢厂、智慧电网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生产运营效率、全局态势感知和应急处置能力，助力行业企业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公司防爆产品通过了全球各地主流防爆认证，并成功为沙特阿美石油公司、中石化、中科炼化等多家大型能源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

工商业领域，公司依托融合通信平台，为酒店、商超、物流、物业、工厂、医院、工业园区等行业提供轻量简约、稳定可靠、功能丰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满足用户日常通信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此外，公司还基于业界领先的专用通信技术以及多种技术体制的自研专用通信设备，依托先进的管理水平和强大的集成能力，为公共安全、消防、应急、运营商、林业、石化、广电等行业提供通信集成服务和改装车服务，推进集成通信及改装车业务向移动化、集成化、设备现代化方向发展。

公司行业解决方案在全球市场布局加速，重点在南亚、中亚、中东、美洲、非洲等地区进行了大量样板点规划和网络建设，对海外市场行业拓展产生强而有力的支撑。公司深耕专用通信行业并持续创新，在国内外大奖评选中屡获殊荣。报告期内，公司“西安咸阳机场5G数字集群对讲通信解决方案”“重庆磁器口多跨协同联勤指挥平台”获2025数字城市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奖；同时斩获2025年CFS科技创新引领奖、第十二届GEC Awards“关键通信创新奖”、2025“电信领域杰出产品/服务成就奖”、GITEX最佳技术系列——关键通信未来科技奖、广东省国际志愿服务项目优秀案例奖、深圳市国际传播十大案例等多项权威大奖等荣誉。在2025年国际关键通信奖（ICCAs）评选中，公司以9项提名成为全球获提名最多的专用通信厂商，旗下“香港地铁轻轨MCX通信系统2.0项目”荣获交通行业关键通信最佳应用奖。公司已连续5年斩获ICCAs大奖，其中MCX解决方案已连续4年获奖，充分彰显了公司在全球关键通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与行业领先地位。

（三）销售和服务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大客户直销、渠道销售及数字化营销。大客户直销模式是采取项目投标方式直接销售，主要针对政府与公共安全部门、机场、港口、铁路等行业客户，由公司直接参与招标的模式，销售订单一般包括系统产品或解决方案，以及需要系统支持的终端产品。渠道销售模式是通过经销商实现对外销售，主要面向部分公共事业市场以及酒店、建筑、物业、商场、水利、电力等工商业市场，通过行业合作伙伴和经销商进行销售的模式，产品主要为终端产品，或为简单、标准的解决方案系统。数字化营销主要通过互联网将针对部分行业和工商业市场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直达客户桌面，实现更精准的营销和更全的渠道覆盖。

为全面落实“重塑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目标，公司深入推进营销体系变革，持续推行数字化营销，升级官网、营销自动化平台、客户关系管理平台，加强渠道建设及覆盖，并通过发展更多非传统专网行业的合作伙伴和经销商，进一步拓宽业务边界，拉动成长型业务销售。公司秉承“真诚服务好我们的客户，共创共享，共同发展”的核心价值观，不断改进产品和服务质量，优化服务资源，以专业、便捷、体贴的服务宗旨，为各地网络的稳定运行和用户的日常应用保驾护航。公司建有覆盖全球用户及合作伙伴的服务体系，涵盖从网络规划、系统工程、技术支持、客户培训到售后维保维修等业务，全面满足客户在规划、建设、运维等阶段的专业服务需求。公司通过遍布全球的驻地服务网点和授权服务合作伙伴，贴身近距离地服务区域客户，通过官网远程服务为全球用户提供标准的数字化服务体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0,751,462,785.61	11,182,033,509.52	-3.85%	11,820,097,76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4,420,805.69	2,386,659,384.58	-12.66%	5,871,114,485.3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009,002,216.06	6,142,128,859.63	-2.17%	5,653,054,43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804,083.47	-3,484,615,733.86	92.60%	-387,856,45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382,684.50	196,655,683.85	66.98%	97,513,3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19,695.90	622,793,882.19	-80.84%	685,852,68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8	-1.9164	92.60%	-0.2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8	-1.9164	92.60%	-0.2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3%	-84.40%	72.87%	-6.4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2,814,253.43	1,256,290,401.69	1,486,415,112.26	2,263,482,4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31,095.40	66,450,737.20	92,527,658.33	-443,913,57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53,580.37	62,653,887.99	65,577,385.57	183,697,83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79,709.76	287,069,717.54	-230,060,397.72	109,990,085.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tr><td>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237,413</td><td>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210,931</td><td>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d>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td><td>0</td></tr>
<tr><td colspan="8">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td></tr>
<tr><td row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d rowspan="2">持股比例</td><td rowspan="2" colspan="2">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td></tr>
<tr><td>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陈清州</td><td>境内自然人</td><td>39.20%</td><td colspan="2">712,900,884.00</td><td>534,675,663</td><td>质押</td><td>211,438,061</td></tr>
<tr><td>翁丽敏</td><td>境内自然人</td><td>0.97%</td><td colspan="2">17,600,000.00</td><td>0</td><td>质押</td><td>10,030,000</td></tr>
<tr><td>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0.89%</td><td colspan="2">16,195,4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td><td>境外法人</td><td>0.63%</td><td colspan="2">11,439,466.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0.43%</td><td colspan="2">7,906,6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国证商用卫星通信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td>其他</td><td>0.41%</td><td colspan="2">7,377,1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于秀峰</td><td>境内自然人</td><td>0.30%</td><td colspan="2">5,398,0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山东领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0.18%</td><td colspan="2">3,314,5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胡金华</td><td>境内自然人</td><td>0.13%</td><td colspan="2">2,379,3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北京金汇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0.13%</td><td colspan="2">2,300,000.00</td><td>0</td><td>不适用</td><td>0</td></tr>
<tr><td colspan="2">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6">陈清州、翁丽敏之间是夫妻关系，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td></tr>
<tr><td colspan="2">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td><td colspan="6">于秀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398,000股；山东领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314,500股；胡金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79,300股。</td></tr>
</table>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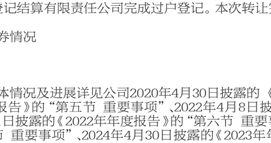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与珠海市恒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恒顺传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受让方”）于2025年9月29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陈清州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0,96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20%）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受让方。2026年2月12日，前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转让完成后，陈清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4.20%。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诉讼进展

公司与摩托罗拉之间的系列诉讼具体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第五节 重要事项”、2022年4月8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3年4月1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3年8月4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4年8月7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4年10月25日披露的《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三、其他重要事项”、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5年8月15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2025年10月30日披露的《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三、其他重要事项”，及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7日、2020年3月9日、2020年12月21日、2021年1月12日、2021年8月14日、2021年9月9日、2021年10月18日、2022年1月22日、2022年2月9日、2022年7月7日、2023年9月5日、2024年4月8日、2024年4月17日、2024年7月8日、2025年8月26日、2026年3月13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及《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公司上诉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部分诉讼进展更新如下：

1、美国商密版权案

截至目前，美国第七巡回上诉法院已对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并将案件转回至一审法院，针对摩托罗拉提交的移交程序和禁止销售涉诉产品动议，美国一审法院已于2025年10月开庭审理，目前等待法院判决。美国一审法院于2025年8月裁定公司自主研发的H系列DMR产品销售需向摩托罗拉支付许可费及相关利息，公司已对该判决结果提起上诉，目前等待上诉法院开庭审理。2025年年初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向摩托罗拉支付美国商密版权案判决金额约19,966万美元。关于H系列许可费，公司基于一审判决结果，针对截止2025年底之前销售的涉诉产品对应的许可费全额计提预计负债约1.1亿美元。针对摩托罗拉在英国申请执行部分美国案件赔偿，摩托罗拉对一审法院关于其不得在英国执行美国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的判决提起上诉，英国上诉法院于2026年2月作出维持此前判决的判令，目前英国法院监管的共管账户保证金中的500万美元已退回至公司账户，剩余2,000万美元将保留在英国法院账户直至美国法院版权程序结束。

2、美国司法部指控（DOJ案件）

2026年3月，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作出判令，裁定DOJ案件公司应向美国政府支付5,000万美元，应向摩托罗拉支付赔偿金0美元，相关判决金额在商秘版权案民事判决履行完毕后且不晚于2029年年底前支付。摩托罗拉已针对赔偿金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3、H系列产品不侵权诉讼

继美国第七巡回上诉法院暂停地区法院对公司颁布的产品禁售令后，公司于2025年9月根据美国一审法院判决向法院监管的共管账户缴纳了500万美元担保，并已对此次判决提起了上诉，目前等待上诉法院排期审理。

4、澳洲专利版权案

2025年11月，澳洲二审法院就该案版权部分开庭重审，目前等待二审判决。

（二）基建投资

1、东莞研发基地建设

2017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东莞海能达增资人民币6,700万元。东莞研发基地一期工程预计投资约7.17亿元，建设完成后将极大缓解公司研发办公场所紧张的局面。截至目前，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3.03亿元。

2、南京海能达研发中心建设

2011年8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南京市雨花区购买土地使用权相关变动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700万元及自有资金3,300万元，合计10,000万元设立南京子公司，并在子公司注册完成后设立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对该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并由该子公司负责参与南京地块竞拍和后期土地建设工作。南京研发中心建设一期工程预计投资约4.88亿元，截至2024年年末，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4.98亿元，南京海能达大楼已建成落成并取得该项目不动产权证。2025年，公司就该大楼配套工程建设及工程尾款结算合计支付0.15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达5.13亿元。

（三）公积金弥补亏损

2025年12月12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公司使用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70,975,251.73元和资本公积2,607,356,823.73元，两项合计2,778,332,075.46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会计报表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减少至0元，未分配利润变为-502,696,506.84元。

（四）子公司股权转让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Teltronic Corporation, S.L.U. 以7,550万欧元的价格转让其全资子公司Teltronic,S.A.U. 100%股权，本次交易之后，Teltronic Corporation,S.L.U.不再持有Teltronic, S.A.U.的股权，Teltronic,S.A.U.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25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6年3月2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7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周炎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对外报送2025年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审计报告。

公司的2025年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蒋叶林先生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3.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地审核各项董事会议案，并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张学斌先生、李强先生、王兴军先生及前独立董事孔英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总资产10,751,462,785.61元，同比下降3.8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084,420,805.69元，同比下降12.66%，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09,002,216.06元，同比下降2.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7,804,083.47元，同比增长92.6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7,804,083.47元，其中，母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217,092,755.03元，根据《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7,995,867.28元，母公司报表期末累积未分配利润为-719,789,261.87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6.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学斌先生、李强先生、王兴军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清州、蒋叶林、孙鹏飞、于平、康继亮、徐珊、张学斌、李强、王兴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董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期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2、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外部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按月发放。

3、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

9.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陈清州、孙鹏飞回避表决。

同意202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8,200万元。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17家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陈清州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由公司为4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孙公司）公司提供不超过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一年。以上额度在担保授权的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每笔保理融资业务的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关于2026年度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经营性现金开展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的远期外汇交易，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安智捷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深圳市安智捷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德斯通信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率不低于4%/年，额度在借款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德斯向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4,900万元。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对外报送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对《财务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财务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21日。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26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更加真实反映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分析和评估，审慎判断各项资产可变现净值及款项可收回性等，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拟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12,990.03万元。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金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一、坏账准备	82,579.92	4,318.15	1.03	1,390.02	472.07	85,034.95
其中：应收账款	60,934.33	5,189.52	1.03	1,387.04	593.65	64,142.13
其他应收款	1,304.43	-271.37		2.98	-122.31	1,152.39
应收票据	372.47	-120.00				252.47
长期应收款	19,968.69	-480.00			0.73	19,487.9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1,487.81	7,141.25		6,512.20	127.15	21,989.71
三、商誉减值准备	14,861.03					14,861.0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在建工程	2,639.05				-0.58	2,639.63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9.63	-48.76			-26.31	57.18
八、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1,579.39		1,579.39		
合计	121,647.44	12,990.03	1.03	9,481.61	572.33	124,582.5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公司基于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得出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2025年度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09,560.94万元，计提坏账准备5,189.52万元，核销坏账准备1,387.04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3,936.43万元，计提减值准备-48.76万元；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53,396.87万元，计提坏账准备-480.00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5,719.79万元，计提坏账准备-271.37万元，核销坏账准备2.98万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13,149.34万元，计提坏账准备-120.00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基于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5年度存货账面余额181,741.11万元、可变现净值金额159,360.04万元，按照上述方法，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141.25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公允反映公司报告期末各项资产价值，公司对现有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经过确认计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末，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0.00万元。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末，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0.00万元。

5、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度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1,579.39万元，核销开发支出减值准备1,579.39万元。

6、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本公司聘请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鹤壁天海电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Norsat International Inc.所产生的商誉期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减值测试，并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324号、2026年3月31日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325号、2026年3月31日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01-0327号。

根据商誉测试过程，Norsat International Inc.、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鹤壁天海电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资产组对应的商誉本期不存在减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税前利润-12,987.98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14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7,804,083.47元，其中，母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217,092,755.03元，根据《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7,995,867.28元，母公司报表期末累积未分配利润为-719,789,261.87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情况

1、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7,804,083.47	-3,484,615,733.86	-387,856,45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8,382,684.50	196,655,683.85	97,513,302.6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7,995,867.2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9,789,261.8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76,758,756.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扣非净利润（元）	207,517,223.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和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025年度公司依据H系列DMR产品许可费一审判决结果，计提约1.1亿美元预计负债，导致母公司2025年度亏损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同时鉴于目前外部环境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流动资金的备用以及长远发展、保障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的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确保中小股东能够参与决策过程并享受到应有的权益。同时公司设有专门的投资者热线和邮箱，并结合互动易平台等方式，为与中小股东提供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渠道。

三、公司为提升投资者回报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2025年度，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公司使用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70,975,251.73元和资本公积2,607,356,823.73元，两项合计2,778,332,075.46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母公司累积亏损额大幅减少，有助于公司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发展经营理念，积极应对外部宏观环境带来的风险及挑战，持续提升经营效率及盈利能力，同时，公司考虑采取一系列积极措施填补未分配利润以满足分红条件。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16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17家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陈清州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授信的背景

公司已审批的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额度陆续到期，为保证公司授信的延续性，同时也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

二、本次新增授信的基本情况

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国内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拟申请授信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	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6 亿元或等值外币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2 亿元或等值外币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2 亿元或等值外币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3 亿元或等值外币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3 亿元或等值外币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2 亿元或等值外币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4 亿元或等值外币
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4 亿元或等值外币
9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超过 1.5 亿元或等值外币
1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超过 2 亿元或等值外币
11	约旦阿拉伯银行公众有限公司	不超过 4 亿元或等值外币
12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16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7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合计		不超过37亿元或等值外币

以上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包括但不限委托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押汇、保函、贸易融资、出口信贷等，额度最终以授信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单笔业务不再单独出具董事会决议。公司本次向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陈清州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18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每笔保理融资业务的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前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开展保理融资业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保理融资业务情况概述

为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每笔保理融资业务的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二、保理融资业务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

三、保理融资业务的主要内容

合作机构：拟开展保理融资业务的合作机构为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

保理融资方式：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受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应收账款，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保理融资业务服务。

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

保理融资期限：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年，每笔保理融资业务的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保理融资费率：根据单笔保理业务操作时具体金融市场价格波动，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保理融资业务授权

授权总经理蒋叶林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保理融资业务相关的一切文件。

五、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公司应继续履行服务合同项下的其他所有义务，并对有追索权保理业务融资对应的应收账款承担偿还责任，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期限内不能足额收到应收账款、融资利息，则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以及由于公司的原因产生的罚息等。

2、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六、保理融资业务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七、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相关机构、确定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应收款项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审计部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6-017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担保是公司向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担保事项主要用于上述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或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包括审批额度及实际担保余额）为 340,821.58万元，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为4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孙公司）公司提供不超过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主要用于上述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或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支撑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对融资及银行产品的需求，公司拟向4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或等值外币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以上额度在担保授权的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本次担保额度适用于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孙公司），包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专项贷款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抵押担保等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

本项担保授权的期限为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一年。本项担保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年度经审议且未到期的担保额度失效。

二、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况

（下转B050版）